

## 要求政府解決深水埗區內樓宇的滲水問題

背景：

有見深水埗區內的樓宇樓齡愈來愈高，而滲水問題就自然越來越多。

由於滲水的投訴個案愈來愈多，故等候的時間，往往都要等候一年，更甚者，因資源問題，未能處理個案，如監察器未能找到源頭，因如滲水測試度不超過三十五，就會未能顯示有滲漏的程度。

由此可見，政府轄下由食物環境衛生署及屋宇署所統領之滲水投訴調查聯合辦事處(下稱滲水辦)，及其外聘之公司，其無論是監管質素、人手，及監察儀器等都長期不足及表現參差。

要求：

1. 要求滲水辦增購更先進的檢測器材和物料，以加強找到滲漏源頭效果。
2. 加快有關滲水個案的輪候時間。
3. 政府可成立跨部門小組處理舊樓的滲水問題。
4. 食物環境衛生署及屋宇署應檢討滲水辦的人手是否足夠和增撥資源

文件提交人：伍月蘭 鄒穎恒 覃德誠 何啟明 江貴生 梁有方 吳美 衛

煥南 譚國僑 楊彧 李炯 馮文滔

此文件提交至四月十三日房屋事務委員會